

第二索偿现金津贴条款及细则：

定义

1. 「我们」、「我们的」、「本公司」及「万通保险」指万通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2. 「医生」与相关「指定医疗保障」保单条款中「医生」、「注册医生」、「专科医生」及「外科医生」相同涵义（如适用）。
3. 「医院」与相关「指定医疗保障」保单条款中「医院」相同涵义。
4. 「门诊手术」受保人于医疗诊所、日间手术中心或医院的门诊或日症房（视乎何者适用而定）因伤病而接受医生进行之医疗上必须的手术。
5. 「医疗上必须的」与相关「指定医疗保障」保单条款中「医疗上必须的」相同涵义。
6. 「住院」与相关「指定医疗保障」保单条款中「住院」相同涵义。
7. 「门诊订明诊断成像检测」是指就「税」优惠医疗计划及「税」安心医疗计划中的受保人在主诊医生的书面建议下于医疗诊所、日间手术中心或医院的门诊或日症房（视乎何者适用而定）因检查或治疗伤病而进行的计算机断层扫描（“CT”扫描）、磁力共振扫描（“MRI”扫描）、正电子放射断层扫描（“PET”扫描）、PET-CT 组合及 PET-MRI 组合。
8. 「合资格费用」是指就伤病接受医疗服务而医疗上必须的费用。
9. 「优惠期」是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首尾两日包括在内。本公司有权随时延长或终止此推广计划而不作另行通知。
10. 「指定医疗保障」指住院医疗保障计划（HS）、住院医疗多重保（HSP）、「税」优惠医疗计划（TVM）及「税」安心医疗计划（TVP/TVE）。
11. 「万通保险个人保险保单」指由本公司发出的个人保险保单。

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

1. 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是免收费用及适用于入院当日，接受任何门诊手术当日或（就「税」优惠医疗计划及「税」安心医疗计划）接受任何门诊订明诊断成像检测当日为生效的「指定医疗保障」的万通保险个人保险保单的受保人。
2. 如受保人受保于任何由万通保险、或任何法律、或由任何政府或雇主提供的医疗或保险计划、或中国内地社会保险以外的注册保险公司所提供的其他住院保险计划（个人或指定团体保单），予优惠期内就任何住院、门诊手术或（就「税」优惠医疗计划及「税」安心医疗计划）门诊订明诊断成像检测招致合资格费用并获支付任何的赔偿后，在本公司指定医疗保障保单提出余额索赔，我们将支付（一）住院每天以下所示之每日保障金额的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予保单持有人，并以优惠期内每住院期最多十天为限或（二）门诊手术或（就「税」优惠医疗计划及「税」安心医疗计划）门诊订明诊断成像检测一天以下所示之每日保障金额的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予保单持有人。不论受保人受保于多于一份合资格生效保单，赔偿将以每天一次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为限。

适用保障	保障级别	每日保障金额（港元）
住院医疗保障计划（HS） 住院医疗多重保（HSP）	特惠计划	300
	优惠计划	300
	计划 1	300
	计划 2	600
	计划 3	1,200
	计划 4（不适用于住院医疗保障计划）	1,200
	「税」安心医疗计划（TVP / TVE）	300
	计划 1／计划 1M	300
	计划 2／计划 2M	600
	计划 3／计划 3M	1,200
	计划 4／计划 4M	1,200
「税」优惠医疗计划（TVM）	不适用	300

3. 我们将不会就以下情况支付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
 - a. 除门诊手术或（就「税」优惠医疗计划及「税」安心医疗计划）门诊订明诊断成像检测外的其他门诊治疗。
 - b. 「指定医疗计划」保单不获支付或将不获支付任何合资格费用。
4. 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将支付予合资格生效保单的保单持有人，如同一受保人受保于多于一份合资格生效保单，除非保单持有人或受保人有指定安排，否则赔偿将根据较早保单日期的保单支付。
5. 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为所投保之保单保障内容以外提供的额外保障，并不属于指定医疗保障保单的保障内容。如有争议，一切以公司决定为准。同时公司有权随时终止第二索偿现金津贴保障而不作另行通知。

索偿手续

1. 受保人必须于出院或接受门诊手术或（就「税」优惠医疗计划及「税」安心医疗计划）门诊订明诊断成像检测计九十日内递交书面索偿通知。
2. 索偿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医疗证明受保障入院或接受由医生进行的门诊手术、（就「税」优惠医疗计划及「税」安心医疗计划）门诊订明诊断成像检测、支付合资格费用之正本收据、万通保险以外的保险公司发出的赔偿细节信件及我们指定表格一并递交予我们，所有证明文件须由索偿人负责有关支出。我们有权要求额外的证明文件以审批索偿。
3. 我们有绝对权力随时更改条款及细则而不作另行通知，以及保留最终决定权。如有争议，一切以公司决定为准。同时公司有权随时终止此推广计划而不作另行通知。
4. 条款及细则受「指定医疗保障」保单管辖地法律管辖并依其法律解释，而且各方同意服从相关法院的专属管辖。
5. 适用保障所属保单的条款均适用于此第二索偿现金津贴条款及细则，除非另有注明。如此条款及细则与所属适用保障保单内的条款有任何不同，则以此条款及细则为准。